

三十一年十月廿九日

附件齊全

事由 為檢送本府三十四年度元至六月份三作報  
 仰即知照由  
 告 附 件

擬辦 閱 存  
 呈  
 第一科 十九

李國英  
 張之寬  
 葉祥林

批示 存 查

湖北省政府訓令

三十四年十月廿九日省編事第一五九號  
 於息施

本府三十四年度元至六月份三作報告業經編印竣事  
 合行檢同原報告一份令仰知照

右全

建設廳

附送本府三十四年度元月至六月份工作報告一份

主席王東原

監印高元勳

校對李就平

第一冊  
連傳

115

事由核辦批示

令仰編送半年工作報告由

附件

原卷七九

批法 查照 擬送 秘書室 查核

梅家桂 七九

白月 查核 彙辦

於一月內編送 秘書室 查核

湖北省政府

訓令

於武昌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六日 省秘書長 吳第 829 號

令 建設廳

查本年度元至六月份彙總終了本府半年工作報告  
亟應編送仰迅就主管工作核進情形擬具報告連同工作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八日  
張正曼

聯字第 11288

計劃共三件進度對照表八份送府以便彙辦為要。

此令

主席 萬耀煌

蓋印高元勳  
校對楊賓